

高雄市 110 學年度 薪傳教師回流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 (三) 高雄市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二、目的

- (一) 擔任初任教師之薪傳教師，提升薪傳教師對於初任教師的認識與輔導技巧。
- (二) 協助初任教師適應學校生活，提供初任教師有關教學知能、生活適應等諮詢與協助，建立具支持性的教學環境。
- (三) 薪傳國家優質良師典範，導引初任教師積極投入教育志業。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四、辦理日期及地點：獅甲國小三樓視聽教室，111 年 6 月 11 日(星期六)，共 4 小時。

五、參加對象及人數：

- (一) 本市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幼兒園)初任教師之薪傳教師。
- (二) 本學年度申請薪傳教師計畫之薪傳教師。
- (三) 錄取 30 人。

六、研習內容

- (一) 課程規劃

時 間	課程題目	課程內涵	講師
08:10~08:30	報到		
08:30~11:30	教師課堂教學 班級經營觀察	本課程旨在讓學員了解教學觀察技術之一「教師課堂教學班級經營觀察」，課程重點說明如下： 1. 了解何謂「教師課堂教學班級經營觀察」教學觀察技術。 2. 「教師課堂教學班級經營觀察」技術之實施需求、技術內涵與實施程序。 3. 實作，並深入練習，以領略此法之精神。	鎮北國小 張翠倫校長
11:30~11:40	休息		
11:40~12:30	〈教師課堂教學班級經營觀察〉 經驗分享及交流	1 組	鎮北國小 張翠倫校長
		2 組	嘉興國中 郭莉芳校長
		3 組	大樹國中 傅美蓉組長
12:30~	賦歸		

(二)報名時間與方式：即日起至開課前三天截止，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課程名稱「高雄市 110 學年度薪傳教師回流研習」，課程代碼：3440095。

(四)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 4 小時。

(五)研習注意事項

1. 本研習因座位有限，非研習者請勿隨同進入研習會場。
2. 為尊重講師授課，上課期間請關閉行動電話或設定為震動模式。
3. 參與研習之學員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差)假登記，惟課務需自理，研習當日適逢假日，得於一年內覈實補休。
4.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症(COVID-19)防疫，請於報名時填寫相關資訊，並請自行攜帶口罩，會場會準備酒精消

毒，並請教師勤於洗手，確保健康。

5.如遇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課程如有調整將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及本中心網站公告。

(六)承辦本研習工作人員於活動圓滿結束後依相關規定敘獎。

七、經費來源與概算：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學年度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項下薪傳教師培力暨回流研習支應。

八、預期效益

- (一)提供初任教師專業支持，協助初任教師勝任教職。
- (二)提升薪傳教師教學輔導知能。
- (三)建立薪傳教師專業支持及教學輔導體系。